

1988年春节，中央电视台开始播出《西游记》前25集，扮演齐天大圣孙悟空的六小龄童一炮而红。

“用现在的话说就是‘被引爆’了，还不是一枚一般的炸弹，是颗原子弹!”章金莱忆及当年盛况，笑了起来。

金鹰奖最佳男主角、第一届中国电影电视十大明星……走到哪里都有人追、有人捧，常有影迷激动得语无伦次，“快来看啊! 来看演六小龄童的孙悟空啊!”

在《西游记》开拍前，23岁的他还只是浙江昆剧团一名普通青年演员，团里对外介绍，总要加一句，“他父亲是‘南猴王’六龄童。”得到孙悟空这个角色，离不开父亲的影响。

待到电视剧《西游记》播出，六龄童发现世道变了，就连到北京参加政协会议，都有委员冲上来，拉住老猴王的手，又惊又喜，“哎呀，这不是孙悟空的爸爸吗?”

终于，蘑菇云散尽，日子从云端一点点往下坠，接上地气儿就有了柴米油盐的琐碎烦恼。光环一层层褪去，孙大圣变成了六小龄童，六小龄童变回了章金莱。

“拍完《西游记》才是你九九八十一难的开始!”——红得发紫的时候，从几麻袋观众来信中，他看到这么一封。

真被高人说中了!《西游记》播出后，他用了10年时间，想跳出孙悟空这个角色，筋斗云翻了一个又一个，折腾了一大圈，才发现这个角色今生都无法逾越。之后10年，他回归到“花果山”下，想借着孙悟空的通天伟力，做几件有意义的大事——拍摄完整版的《西游记》、演一回吴承恩、拍一部《大闹天宫》电影、推动建成西游记主题公园。

临近顺耳之年，4个愿望实现了一半，剩下的那两个，尚需继续努力。他感慨深情地回顾起这些年演艺生活经历……

“对不起，导演，我总觉得他是孙悟空变的……”

演完《西游记》之后，我就给架那儿了。1988年到1991年，基本上闲了3年。其实也没少看剧本，但心里总有顾虑，怕演出来大家不接受。

不好受，那3年。是个演员，就得有角色!那时候想，我不可能一辈子就演一个孙悟空啊! 那时还不到30岁，年轻气盛，信的是球星贝利的名言，“最好的进球，永远是下一个!”

挑剧本的时候，心里老拿孙悟空那个角色做标杆。一看剧本超越不了《西游记》，心说算了吧!再加上拍了6年《西游记》，一举一动都有猴样，找我拍戏的导演心里也犯嘀咕。就这么一直拖到1991年。

黄健中导演筹拍《过年》，大哥那个角色一直没有定下人选，别人给他推荐了我。我挺感谢他的，真有魄力，能让齐天大圣去演一个窝窝囊囊的“妻管严”。

导演怕笑场，严禁其他演员在片场跟我开玩笑，连“猴”字都不许提。我自己也特别用心揣摩角色、设计细节。

审片的时候，陈凯歌的父亲、著名导演陈怀恺说，“这里面13个演员都很好，尤其是那个大哥，非常出色，哪儿来的?”老先生压根儿没看出来是我。

猴样没有了，圈里圈外对我的认可和信心也有了。可这戏拍起来，还是有麻烦。

2004年吧，我想着观众都淡忘孙悟空了，就接了一部电影，名叫

“演过一个好角色，有一个好太太，还有一个好女儿，我挺知足。退休了我就去淮安，到吴承恩纪念馆看门养老，这样的一生我觉得很圆满。”

——六小龄童



《青春的忏悔》。我在里面演一个医生，其中有个情节是安慰病人，劝她安心休息。我演得很认真，但跟我配戏的那个女孩表情越来越奇怪，脸憋得通红，好像在使劲……

镜头摇到她那里，终于“扑——哈哈”笑翻了。把导演气得啊!她一边笑一边抹眼泪，连说“对不起，对不起”，她把舌头伸给我们看，都咬破了还是忍不住笑场。小姑娘说，“导演，我总觉得这医生是孙悟空变的……”把导演也气乐了。

“我庆幸自己到过那样的高度，一生无憾”

10年前觉得自己特有能耐，要做的事情多了去了。10年后明白一个道理，一个人一辈子做好一件事就非常了不起了。你看玄奘师傅，一辈子就是取经译经。

在中央台《艺术人生》栏目中，朱军问过我一个问題，“你有没有信心或者可能超越孙悟空的辉煌?”我说，“没有!”他很惊讶，说从来没有入这样说。

其实我年轻的时候也天天憋着超越啊、颠覆啊什么的，多爬几个山

头，再往回看，越来越清楚孙悟空绝对是我演艺生涯中的珠穆朗玛峰。《西游记》作为世界神话名著，首先在剧本上就遥遥领先，我在其中所演的孙悟空又是个大智大勇的神话英雄，还有哪一个人物能够与孙悟空相比呢?它老少咸宜，雅俗共赏——是不同国家、不同人种、不同政见的人都可以接受的人物形象。

我能演成这个角色，一生无憾。我庆幸自己达到过那样的高度，不敢妄谈超越。

2004年，美猴王世家纪念馆在江苏淮安建成了，就在吴承恩纪念馆旁边。我不抽烟不喝酒，与猴有缘，就做好弘扬西游文化这一件事吧。平时我爱跑个潘家园，搜集一些跟《西游记》有关的东西。建美猴王世家纪念馆的时候我和父亲捐出了家中的很多藏品，我现在收藏的各个年代不同版本的《西游记》将来也是要捐出来的。

我只有一个女儿，现在已经长成19岁的大姑娘了，我们猴王家族没了血缘传人。冯骥才先生封我为“末代猴王”，他开玩笑说，“咱们中国人也不多你们章家一个，让国家特批你们夫妇再生一个吧!”

一生一首翰墨诗——周慧珺传

李静 张亚圣

十二、厄运袭来

上世纪60年代，中国发生“文化大革命”，周慧珺的家受到冲击。父亲周志醒解放前开的“义昌”号五金商店，虽然资产在1956年公私合营时，就被国家赎买了，店名也早已改成“上海第一五金商店”。而且从那时到以后的十年时间里，父亲也一直十分配合政府的各项工作，认认真真做事，老老实实做人。但按照当时的阶级划分标准，还是被划为“黑五类分子”，成了专政的对象。

这一年，周慧珺二十七岁，仍是当时上海塑料研究所的技术员。“文革”中，作为子女的周慧珺也被戴上隐形的帽子——“黑五类子弟”。周慧珺在单位里的处境开始艰难起来。人们对待那些所谓有问题的人避之惟恐不及，更不要说会继续友好往来了。本来相处还好的同事也形同陌路。而此时，周慧珺的老师、书法界的泰斗沈尹默老先生也被挂上了“反动学术权威”的牌子，被关进了牛棚，日夜遭受批斗。拱德林、翁闾运等“书刻会”的老师纷纷被抓了起来，列入“靠边站”的名单中。“书刻会”也未经宣布即刻解散，房子被“造反派”占用，周慧珺又一次被“退了学”。于是乎日子在苦闷中一天天度过。

随着“文革”如火如荼地开展，耳闻目睹了社会上不断进行的批斗会和抄家事件，周慧珺一家开始了战战兢兢的生活，不知道哪一天同样的厄运也要降临。

他们担心的事情还是毫无悬念地发生了!上海塑料研究所和五金公司两个单位不约而同地于同一天抄家来了，最后抄走了明显地放在储藏室里的几百件书画藏品。

以为抄过家了，就可以松口气的他们，还没从暗暗侥幸中清醒过来，更残酷的事情就来到了!一天下午，父母还在午睡，房门被拍得“砰砰”响，一队左臂上套着红袖章的男女“造反派”光顾了，原来这些人是硅酸盐研究所来的。周慧珺的二哥和嫂子都是留苏归国的科学家，二哥周世珪是华东化工学院教授，



二嫂则是硅酸盐研究所的研究员。因为业务出色，嫂子被戴上“走白专道路的反动学术权威”的帽子，此时已被勒令靠边，停止了工作。他们并没有与父母住在一起，谁会想到嫂子单位也会来抄家!

凡是认为“封资修”的东西等都被造反派作为“罪证”没收了。其中抄走书画作品无数，光是赵之谦、吴昌硕、张大千、吴湖帆等的书画成扇就有五六百把，连同周慧珺及妹妹房里的留声机、画报、手表等也一并被抄走。临走造反派还宣布：“今后他们全家只能居住两间房子，其余房间由革命组织统一管理调配。”这两间房的分配结果是周慧珺的大哥一家住三楼朝北的一间房，父母、周慧珺和妹妹共住一间原本是储藏室的房间，仅有一扇很小的窗户，基本上是暗室，要是用来住人的话整天都得开着灯。

唯有一幅吴湖帆的《赵松雪林塘晚归图》幸存，周志醒当年通过一位苏州藏家得来，特地用陈巨来专门为他镌刻的“醒斋赏鉴”印章钤在此画的右下角上。正因为他格外珍爱，因而在清楚抄家是免不了的前提下，就在红木镜框的玻璃上边糊上红纸，再在上面书写毛主席语录，然后照原样挂在墙上。果然，造反派来抄家时翻箱倒柜地把周志醒苦心收集的几百件作品都拿走了，唯独这幅画安度劫难。现历经60余年的沧桑历史，挂于周寓正厅。

按照那些造反派的吩咐，他们要搬到楼下那一间原本是储藏室的暗室居住。父母被开会批斗和游街示众的闹剧开始接二连三地上演。

在他们对批斗和游街示众逐渐麻木的时候，周慧珺于一天早起，忽然发现母亲有点不对劲了：她一个人摇头晃脑地在笑!母亲由于不断受刺激，心理负荷超限，精神出了问题。从此家里的所有事情都将落在周慧珺瘦弱的肩上!

其实，周慧珺自己的情况更是苦不堪言!多年罹患的类风湿性关节炎随着生存境况的恶劣，一点点加重，一刻不停地折磨着她。每行走一步，都得用尽力气拉动她的病腿，一段路下来，即使是冬季寒冷的天气里，也会因为又痛又累让她汗湿内衫。几经犹豫下，周慧珺终于决定请病休长假。

34.情痴

龚自珍是风流倜傥的情种，这里有一个小掌故，可以说明先生在面对美人时，是如何地热血沸腾。传说道光五年(1825)十二月的某天夜里，龚自珍做了一个自己也感到极其蹊跷的美梦，梦到有人给了他一枚玉印，该玉印白透如镜，中有彩痕。让他感到惊喜的是，梦想居然成真，数日后嘉兴有古董商家告知有汉凤纽白玉印一枚，问先生有兴趣否。先生视其玉，几乎抑制不住内心的狂喜，原来此印如梦中所见之玉印，在阳光照射下，可见其中彩痕，上刻“婕妤妾赵”。篆法、刀法皆精妙入神。“赵”字以鸟迹署名。

这是一件奇珍无比的宝物。其珍贵不在这方印的玉料多么稀缺，而是这方印是汉代美女赵婕妤，又被称为“赵飞燕”的印。飞燕因其舞姿轻盈，如燕翻飞，被微服私访的成帝招进宫中，封为婕妤，后又立为皇后。龚自珍之喜爱这方印，也因之是从宫中流入民间的古代美人的玉印。先生毫不犹豫地用五百金并加上所藏《宋拓姿寿碑》将此印收入囊中。先生酷爱此物，有好藏古物之癖使然的一面，但也由此可见，先生对美人倾情到了什么地步。尽管这个美人，已经只能描画在历史的画册上，挂在墙壁上养眼。有诗曰“龚生好古胜好色”，更何况此物既古又有色。龚自珍得此物之狂喜程度，还有先生为此写的诗为证，其中有一首说：“寥落文人命，中年万恨并!天教弥缺陷，喜欲冠平生。掌上飞仙堕，怀中夜月明。自夸奇福至，端不换公卿。”

龚自珍因得到这方印，觉得这辈子终于没有白活。上苍让他从此物中得到了补偿。乃至先生觉得即使用这方印来换一顶公卿的官帽，他也不愿意。龚自珍以此印为题，共写了四首诗。虽然很用心，辞甚工，但在先生的诗中只能算平作之。

故事没有到此结束，先生因此印欣喜若狂到了向诗友们征集万首歌颂玉印宝物的诗作，然后要将与玉印一起供奉在三层楼阁上。这就已经到了神经癫狂的地步了。也确有诸多友人，汪元爵、徐宝善、顾翰、高锡恩等人为先生助兴而赋诗。诗皆为平庸之

作，无足称道。

后来有野史说，龚自珍视作奇珍异宝的这枚玉印，其实是一个赝品。因某人与先生赌博输了钱，弄出这方印来抵赌债。而后来，先生知道是赝品后，又用它抵债给了别人。野史中确有类似的记载，但皆称是“传闻”。

龚自珍在辞官南返途中，停留在清江浦(今淮阴)时，开启了一段才子佳人式的情感之旅。龚自珍诗云：“天花拂袂著难消，始愧声闻力未超。青史他年烦点染，定公四纪遇灵箫。”

古人以十二年为一纪，定庵这年四十八岁，因此称“四纪”。毫无疑问，龚自珍是在四十八岁这年遇到了他为之动情的绝色佳人。这人的名字在诗中明确道出，为“灵箫”。

箫声幽幽地吹来，先生是该迎着箫声而起舞，一头栽进吹箫人的怀抱，还是避箫声而远去?

“天花拂袂著难消”，龚自珍坦承自己抗拒不了佳人的诱惑，摆脱不了世俗的情感。在佛家的“出定”与“入定”间，他常感到“定力”不够，

遇美色而难自持。“天花”是佛经中用语，天女以天花散诸菩萨，便子上。花至诸菩萨，即皆坠落;至大弟子，便著不坠。天女曰：结习未尽，花著身耳;结习尽者，花不著也。

定庵先生在《己亥杂诗》中共用了三十六首诗来记录他与灵箫的情感经历。先生从北京回杭州，途经清江浦(今淮阴)，在酒席间结识沦落到风月场的灵箫。先生回杭时未携家眷，回杭后又返回北京，再从北京携眷回杭，前后三次滞留于清江浦。从先生的诗中可以读出，他与灵箫的情感经历可谓波澜迭起，峰回路转。如果美妙的感情只是停留在缥缈的云端，那么这感情可能随风而逝;但如果将这感情落到地面，则又会产生许多无端的曲折烦恼。

灵箫的出现，让醉眼朦胧的龚自珍眼前如有电光闪过。对灵箫动情，显然不仅仅因为她的美色。道光十九年(1839)五月十二日，先生从北京抵达清江浦，在此酒席间结识了灵箫并有赠诗：“一言恩重降云霄，尘劫成尘感不销。未免初禅怯花影，梦回持偈谢灵箫。”

剑魂箫韵

龚自珍传

陈歆耕

